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歸仁地政事務所 函

地址：711202臺南市歸仁區六甲里中正南路1段1203號

承辦人：陳貞吟

電話：(06)3308377#118

電子信箱：Ada0218@mail.tainan.gov.tw

708201
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所登記字第11300954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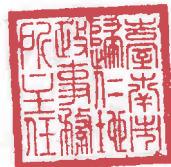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陳應受送達人王怡雯113年度登罰字第000027號土地登記罰鍰裁處書公示送達之公告1份，請鈞局准予刊登於市府公報，請核轉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、第81條及第86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副本：本所登記課

主任 楊文松



地政局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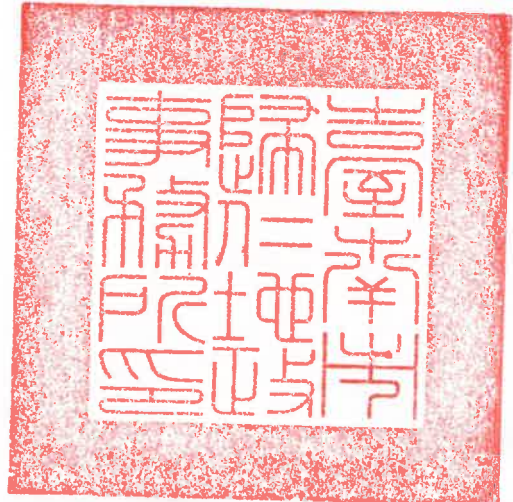
1132156434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歸仁地政事務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所登記字第1130095433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示送達應受送達人王怡雯113年度登罰字第000027號土地登記罰鍰裁處書1份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、第81條及第86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經查應受送達人業已出境，應為送達之處所不明，致旨揭文書無法送達，爰依法辦理公示送達，並自市府公報最後刊登之日起，經60日發生送達效力，視同送達。
- 二、請應受送達人攜帶身份證明文件、印章至本所洽領首揭文書並繳納登記罰鍰，逾期未繳納即依法移送強制執行。

主任楊文松